

关于齐鲁星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投资经理的公告

根据业务需要，经我司研究决定，自 2025 年 7 月 31 日（含）起，汪皓阳不再担任齐鲁星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的投资经理。变更后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由陶世奇和郑日共同担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

